

荔浦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荔浦市财政局 文件

荔扶贫报〔2020〕3号

关于荔浦市2020年桂林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

荔浦市人民政府：

根据桂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桂林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市财农〔2020〕9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市的2020年桂林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额度为394.9万元，其中包含深度贫困地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40万元和市派定点结对帮扶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4.9万元。结合我市2020年扶贫工作规划和中共荔浦市市委、市政府联合印发的《关于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实施意见》，经荔浦市扶贫办与财政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会商，拟定了荔浦市2020年桂林市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计划切块34.9万元给有桂林市派单位定点帮扶的乡镇用于结对帮扶；

二、计划安排270万元由扶贫办与人社局共同负责用于我市

稳岗就业扶贫补贴（含稳岗补贴、交通补贴、村级临时性扶贫岗位补贴、非固定性村级扶贫公益性岗位补贴）；

三、计划安排 50 万元由扶贫办和农业农村局共同负责用于我市产业扶贫砂糖橘扶贫销售奖补；

四、计划安排 40 万元由扶贫办负责安排用于小型人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特此请示，请予批复！

荔浦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荔浦市财政局



2020 年 3 月 13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荔浦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13 日印发